**南通博物苑屋面保养维护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资格后审）**

**采购人：南通博物苑**

**代理机构：江苏正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竞争性磋商文件备案表**

|  |
| --- |
| 编制人：李艳梅日 期：2025年9月 |
| 采购人（盖章）代理机构（盖章）日 期：2025年9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尊敬的供应商：**

#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江苏正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通博物苑（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南通博物苑屋面保养维护工程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南通博物苑屋面保养维护工程；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项目预算：46万元；

4.最高限价：46万元；

5.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完成施工并具备验收条件；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其它资格要求：**

2.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3.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

4.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5.供应商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6.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7.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附件）。

8.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附件）。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第七章中的“资格审查文件”。**

请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仍参与磋商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对提供虚假材料的响应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地点：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南通博物苑-资讯-招标信息栏；

2.方式：自行下载；

3.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南通博物苑-资讯-招标信息栏”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概不负责。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及评审开始时间：**2025年9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538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1.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5年9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538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博物苑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濠南路19号

联系方式：0513-85062508

2.主管部门

名称：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

联系方式：0513-85099576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正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青年中路153号4号楼213室

联系方式：0513-85991998

4.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艳梅；

联系电话：0513-859919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4.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4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6.供应商在磋商开始前自行踏勘现场，供应商务必自行认真踏勘现场条件，进一步获取所需信息，一旦成交不得对现场条件提出额外要求，不得要求增加费用，采购人可视情组织答疑会。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南通博物苑-资讯-招标信息栏”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要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商务技术响应文件、③报价响应文件、④响应文件电子版共4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3.**④响应文件电子版需将①②③的正本盖章后扫描一份存于U盘中，单独密封递交。**

4.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④**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

3.在边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骑缝签字。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六、磋商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若有差异将按下列条款执行：

（1）磋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4.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内项目需求的全部采购内容计算单价和总价。

5.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工程量为暂估，请各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部分工程量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示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时予以补充。**除采购人明确提出的变更外，本项目不再增加任何费用**；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有项目相关费用的报价列表，报价风险由其自行承担。报价中包含满足本项目所有屋面正常使用而涉及的全部费用，如附属工程、临时工程、人工费、主材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辅材、运输、保险、装卸、搬运费、技术措施费、机械进出场费、各项措施费、保管费、成品保护费、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损耗、管理费、利润、国家税务部门规定的各项税金；原材料的涨价及政策性调整等风险费；相关伴随服务以及质保、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即本项目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以及免费质保期内的服务费用等包含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另结其它任何费用。

6.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作无效响应处理。

7.竞争性磋商的最终报价为成交价。同时，供应商的最终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8.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9.本项目供应商独立承担用人风险。供应商自行建立风险管理调控机制，对意外伤害或工伤等风险充分预估，报价时自行考虑，一旦出现上述问题，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连带赔偿责任。

**七、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八、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按成交价的1.2%计算，保底价2000元。

2.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除供应商的原件可退回外，其余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3.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九、未尽事宜**

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  项目需求

1.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南通博物苑屋面保养维护工程。

2.施工地点：南通博物苑内。

3.施工基本情况：南通博物苑是中国人独立创办的第一座公共博物苑，首批国家一级博物苑，国家 AAAAA 级旅游景区，1988 年南通博物苑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屋面现状见附件，仅供参考，具体情况请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

4.现场条件

（1）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

（2）施工用水、电：施工用水、用电由采购单位承担。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与采购单位做好对接，明确临时用水和临时用电的接入点。供应商自行临时水电施工，引入到所需的作业地点，相关费用（包含接至施工现场管线及电缆）由供应商自行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

（3）场内外道路：场内、外道路已通。本项目施工过程中， 不得影响游客正常参观。施工场所、材料堆放地点由供应商自行考虑，不得占用道路，特殊情况对游客参观短时期有影响，须经采购人许可，并进行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所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工程结算时不作调整。

（4）其他：供应商应认真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对施工现场情况和影响施工的因素以及困难条件进行周密的勘察和研究，作出自己的判断结论和估价。供应商对工程现场的勘察应包括污水排放、施工现场安排等，不得将将施工场所污水排入池塘，应充分考虑工程现场条件等能造成的所有影响，成交后和签订合同时及施工过程中，供应商均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增加工程造价的要求，施工时因场地问题引起的成本费用增加，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5）动火要求：严格执行动火安全管理制度。施工过程中，须使用制度中规定必须办理动火证的设施设备时，需在施工前办理动火证审批。请在施工前3个工作日办理完毕“南通博物苑动火安全作业票”申报。本表一式两份，审批完成后，方可进场施工。

1. **施工说明**

（一）文保建筑屋面保养

**1、濠南别业**

天沟清理132.6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

落水管疏通、部分墙体补漏等。

原有屋面压型钢板瓦刷氟碳漆1071㎡，如有损坏选原有规格、尺寸、样式修补。

**2、中馆**

原有天沟铁皮处刷氟碳漆53.04㎡。

瓦屋面16.5㎡，做法为屋面小青瓦局部损坏，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天沟清理53.04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

落水管疏通。

**3、北馆**

瓦屋面306㎡，更换破损瓦片，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漏点防水修复。

天沟清理81.6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

落水管疏通。

**4、藤东水榭**

瓦屋面122.4㎡，做法为屋面破损小青瓦更换，再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漏点防水修复。

局部维修，飞檐等部位维修。

（二）其他配套建筑屋面防水修缮

**5、新展馆及行政楼**

拆除原有屋面防水卷材756.51㎡。

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756.51㎡。

天沟清理403.92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共5个建筑物天沟。

屋面瓦更换6㎡，屋面瓦破损、变形、老化处更换瓦，样式、材质、规格同原有一致。

地面排水沟、管道清理，并做防水涂料、墙面维修、办公室部分地板更换等。

**6、库房**

屋面瓦更换306㎡，做法为屋面瓦拆除，铺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再按原有屋面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天沟清理91.8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

落水管疏通，窗台补漏等。

**7、谦亭**

瓦屋面306㎡，做法为屋面小青瓦更换，铺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局部保养，飞檐等部位修复。

**8、园林楼**

瓦屋面306㎡，做法为屋面小青瓦更换，铺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再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瓦屋面10㎡，做法为屋面小青瓦局部损坏，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三）其他

其他建筑（南馆、东馆）屋面拔草、清理；其他建筑物的保养及维修（面积约300㎡）。

所有建筑垃圾外运，运距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三、施工工艺及做法要求**

1.基本要求

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层要求2mm，若监理或审计复核后发现未按照规范实施，将对规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关保证金费用。

（1）防水材料应为3mm厚SBS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页岩面），并符合有无毒、无味、绝缘、不延燃、防水、防潮、防腐，-20℃不龟裂翘起、高温80℃及45度坡不滑动流淌等特点。正规厂家生产的防水材料并具备相应的生产合格证书。

（2）基层处理：铲除原有分隔缝处防水卷材，清理缝内杂物。

（3）40mm厚C20细石混凝土刚性屋面（找平层）必须坚硬、平整、干燥（含水率不宜大于10%）清洁、不应有反砂及各种尖利物品。作业基面上如有积雪、积水冰霜时不得施工。卷材不宜在负温条件下施工，如必须在负温下施工时，应采取措施保证铺好后的防水层不得有龟裂及粘结不良现象。

（4）SBS页岩面防水卷材施工法：

底涂料处理：在基层处理完成后，需要涂刷底涂料，以便增加基层和页岩面防水卷材之间的黏结力，同时防止材料老化和渗水。

接缝处理：在铺设页岩面防水卷材时，需要对卷材的接缝进行处理，确保接缝处不会出现漏水。确保每一层之间有≥50mm的重叠，确保接缝处牢固。

（5）女儿墙顶部铁皮防水修补（拆除铁皮，涂刷外墙丙烯酸防水涂料，恢复铁皮）

2.施工过程，严禁在雨天进行卷材和保温施工，台风或雷暴天气，按工期延期审批手续办理。

3.卷材防水层的找平层要符合质量要求，达到规定的干燥程度。

4.在屋面拐角、天沟、水落口、屋脊、卷材搭接、收头等节点部位，要仔细铺平贴紧、压实、收头牢靠、符合设计要求和屋面工程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

5.卷材铺贴时要避免过度拉紧和皱折，基层与卷材问排气要充分，向横向两侧排气后用辊子压平粘实。

6.卷材搭接宽度和铺贴要顺直，同时要严格按照基层所弹标线施工。

屋面分隔缝原盖缝卷材拆除，清理缝内杂物。

7.女儿墙阴角处需做斜坡，防止屋面积水。

8.对空调外机位置的防水处理、屋面拐角、天沟、落水口等位置，防水处理按照国家规范中屋面工程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费用报价，在总价中一并考虑，不得额外办理签证手续。

9.场馆内存在漏点可能，在施工过程中，请自行考虑漏点位置或者对伸缩缝加强处理，可采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对伸缩缝原有材料铲除，屋面结构凹陷部位卫生死角清理等基础性工作准备，响应时，费用在总价中一并考虑，不得额外办理签证手续。

10.施工时需做好原有建筑、结构、道路、设施、设备 等现有成品的保护及清洁工作，所涉费用磋商响应报价时充分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如施工时损坏或者发生污损，应按不低于原标准修复及清洁，或按目前市场价值（人工）赔付，另外造成损失的按实赔付，相关费用采购单位有权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注：外墙如需高空作业，由成交商自行考虑升降机，蜘蛛人、吊篮、脚手架等形式，安全责任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11.临时围挡安全管理，堆放安全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审核，堆放场地位置由采购人提供并确定，落实卫生及垃圾清运管理。对垃圾处置，以自行清理至校外国家规定可丢弃垃圾处理场位置。不得在施工现场，或校内其他场地中丢弃，否则按照规定，在未清理完毕时，不得予以办理验收、送审手续。

12.必须按照施工进度控制和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法规及安全教育，建立有效的安全施工管理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合法施工、安全施工，采取严格有力的安全防护措施，做好安全防护工程（包括施工现场防护等），确保施工安装的人身安全。施工期间如发生人身伤亡及其它任何安全事故，其责任及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13.工程竣工需做好精细化保洁，保洁范围为所有施工场地，保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屋面清洁等，符合采购单位竣工清洁要求后方可竣工验收，供应商务必在踏勘现场后计算所涉工程量，相关费用在报价中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

**四、工程质量要求**

1.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隐蔽工程检查：

成交供应商提前通知采购人代表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48小时书面通知采购人代表。

3.文物保护要求

**（1）基本原则：最小干预尽可能保留原有结构的样貌。**

**（2）前期勘察与设计：深化现状勘察，包括修缮历史、病害成因，隐蔽部位状况，设计方案需要详尽包含节点做法与工艺要求。**

**（3）材料选择与工艺：优先使用传统材料和工艺。**

**（4）施工前期应考虑现场现状，编制好专项施工方案。**

**五、材料的质量保证**

**1.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和项目施工现场情况使用的全部主材材料（3mm厚SBS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页岩面）防水卷材、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必须符合国标标准并全部满足项目需求。**

2.在工程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有缺陷的部位必须无偿地给予修理与更换，并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对采购人或第三者的直接损失，除非该缺陷是由于人为破坏或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因素造成的损坏。

3.成交供应商必须对所承包工程的质量负全部责任，其责任不因其他材料生产商提供的保证书而减轻或更改。

4.施工中使用的关键性原材料，原则上应一次性进场，统一封存，采购人有权委托有资质的权威检测部门对理、化和环保等指标进行随机抽检。抽检不合格禁止使用。

5.工程竣工验收时，由采购人委托有资质的权威检测部门对合成材料面层中的有毒有害物质和挥发性气体含量进行抽测，检测不合格不得交付使用。

6.检测费用包含在报价中，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供应商在报价中自行考虑 。

**六、工程管理的要求**

1.本工程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一律不得分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承包资格，作违约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2.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已确认施工技术方案组织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代表对施工质量的监督和管理。

3.成交供应商在工程施工全过程中要认真做好成品保护。因失窃或失火造成的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凡由此而损及采购人利益时，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索赔。

4.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的管理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调换和撤离，并按工程进度及时到位。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撤换工作不负责任、管理不力、贻误工期和造成严重的安全事故和工程质量事故、违法乱纪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直至技术负责人，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如相应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未按要求到位，视作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七、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1）供应商须对本合同范围内所有施工范围和施工人员负全部安全施工责任。供应商应严格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地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安全措施组织施工。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承包方承担。

（2）供应商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负总责，现场必须按要求配备安全员，安全员及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如发包人检查到供应商人员不到位的，则发包人有权收取违约金。

（3）工程施工前和施工中，供应商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技术进行交底；供应商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施工现场周边及主要通道的安全防护措施及其它有关法规要求的专项供应商案，专项供应商案必须经本单位技术负责人批准后，报发包人代表和现场监理批准后实施。

工程施工前，供应商应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要求，制定安全施工标准及要求，负责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作出详细的说明，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工程施工前，供应商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进行查验，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后方可使用。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4）供应商应严格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采取安全措施、组织施工，如发生事故，所造成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均由供应商承担。

（5）建立安全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工地班前活动制度、文明施工检查制度。满足江苏省、南通市等安监部门安全文明生产的要求，做好安全技术教育及交底，落实所有安全技术措施和人身防护用品。

（6）凡在施工期间，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的事故，除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或等级扣除违约金，还需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视情节严重收取承包方违约金。

2.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施工期间供应商按发包人要求做好成品保护工作；未竣工或已竣工工程未交付之前，由承包单位负责已完成工程的保护工作，所需费用含在报价内。对需要保护的产品和材料须保护期内发生损坏由供应商无条件、自费、限期予以修补。竣工合格交付后由发包人负责保护，如发包人有特殊要求的可另行补充协议加以约定。

3.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的材料堆放要整齐，机械停放有序，做到工完料清；遵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清洁卫生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定期地将所有建筑垃圾从施工场地清除，并运出场外；交工前，将所有剩余的建筑材料运走或运至指定地点堆放，将所有施工机械和设备从施工场地运走。做好场地清理及相关工作。上述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未能达到上述要求发包人有权扣除供应商履约保证金。若供应商现场施工作业面、办公区、生活区内清洁卫生满足不了文明施工要求，发包人有权安排其它单位或个人打扫，按具体发生的费用2倍及以上从进度款中扣除。供应商必须服从发包人现场的统一管理和协调，做到文明施工。施工现场要设立标语、标牌，做到文明施工，树立企业形象，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有关部门的管理。

4.安全生产责任

供应商应严格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采取安全措施、组织施工，供应商须对本合同范围内所有施工范围和施工人员负全部安全施工责任。供应商应严格按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地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安全措施组织施工。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承包方承担。

供应商对因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应当采取专项防护措施。供应商应当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施工现场采取措施，防止或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和施工照明对人和环境的危害和污染。若因供应商原因产生不良后果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供应商必须建立完善的消防管理制度，并有专人负责现场的消防管理，施工现场须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满足消防要求。供应商应当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设置明显标志。

**八、工程质保期**

1.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计算，库房、新展馆及行政楼、园林楼质保期至少五年。其余建筑质保期至少两年。

质保期自维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如工程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人进行检查及维修，并应在采购人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修复完毕，如成交供应商逾期未派人修复或二次维修后仍出现问题的，采购人有权另行委托他人维修，所需费用和采购人因此受到的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在免费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有缺陷的部位必须无偿地给予修理与更换，并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对采购人或第三者的直接损失，除非该缺陷是由于人为破坏或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因素造成的损坏。

3.质保期满后，成交供应商须承诺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保证零配件供应，维修费用按照材料成本收取。

**九、施工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完成施工并具备验收条件

**十、报价要求**

1.报价的范围

由各供应商结合采购文件、采购人提供的施工说明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相关资料的全部内容。一旦成交，除本采购文件约定的可调整事项外，其余均不调整。

2.供应商不得采用总价让利或以总价百分比让利等办法进行报价。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项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清单中其他项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3.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工程量为暂估，请各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部分工程量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示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时予以补充。**除采购人明确提出的变更外，本项目不再增加任何费用**；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有项目相关费用的报价列表，报价风险由其自行承担。报价中包含满足本项目所有屋面正常使用而涉及的全部费用，如附属工程、临时工程、人工费、主材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辅材、运输、保险、装卸、搬运费、技术措施费、机械进出场费、各项措施费、保管费、成品保护费、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损耗、管理费、利润、国家税务部门规定的各项税金；原材料的涨价及政策性调整等风险费；相关伴随服务以及质保、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即本项目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以及免费质保期内的服务费用等包含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另结其它任何费用。

4.成交供应商施工期间不得影响游客参观。

5.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供应商，报价时应考虑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因素，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若发生对周边相关构筑物、文物、设施损坏的，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更换或修复，直至得到采购人的认可，其间涉及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6.在实际施工过程中，采购人可以无条件要求成交供应商更换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购进的材料与磋商响应产品不一致时，由成交供应商无条件退货，如因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及各项指标的材料，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7.供应商报价的同时应考虑合同中包含的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

8.供应商必须进行现场勘察，应充分了解待施工屋面现状，工程量、道路、施工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及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9.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完成采购人在施工地点范围内变更或要求增加和减少的内容。

**十一、验收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详细的验收方案，该方案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和验收标准。

2.采购人在接到供应商以书面形式提出验收申请后，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

3.成交供应商在完成项目后，若经采购人验收不合格，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

4.验收标准

（1）卷材防水层用卷材及其配套材料必须符合设计要求。检验方法：检查出厂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和现场抽样复验报告。

（2）卷材防水不得有渗漏或积水现象。检验方法：雨后、淋水试验。

（3）卷材防水层的搭接缝应粘结牢固，密封严密，不得有皱折，翘边和鼓泡等缺陷，防水层的收头应与基层粘结并固定牢固，缝口封严，不得翘边。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十二、其他要求**

1.本项目施工地点为南通博物苑内，为保证游客安全参观，施工现场必须做好围护、警示，所有围护、警示等措施必须做到安全、美观与周围环境协调并符合博物苑管理要求，所有施工材料的运输、堆放、保管等全部由供应商负责，也不得不影响博物苑正常的秩序，所产生的措施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考虑，包含在报价中，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2.施工过程中因天气等原因（不属于不可抗力范围的）造成的重复工程不作为工程变更的依据。因为保证博物苑正常的工作秩序而造成人工、设备的降效和窝工等因素已综合考虑到报价中，结算时不再调整，工期不会因此顺延。

3.施工完毕后，供应商负责屋顶卫生清理，符合采购人验收要求。上述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综合考虑，包含在总价中，结算时不再另行支付其它费用。

4.供应商务必自行认真踏勘现场条件，进一步获取所需信息，一旦成交不得对现场条件提出额外要求，不得要求增加费用。成交供应商在施工时可能会遇墙（地）面不垂直、空鼓、渗漏、顶棚不平整，以及基层有附着物等现象，需进行检查、清理、修补等工作，各供应商在现场踏勘时须充分考虑，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十三、付款方式**

施工结束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80%，审计结束后付至工程审定价的97%，余款验收合格满两年后支付。每次支付前，必须出具相应金额发票。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

2.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相关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商务技术分取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可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9.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0.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人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1.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2.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磋商，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14.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做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15.若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满三家，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则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决定是否继续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若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则终止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评审步骤**

**1.评审步骤规定：**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商务技术标的开标。先开商务技术标，商务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价格标。**

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标进行评审。主要审查商务技术标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商务技术方案及项目实施是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第三阶段：以供应商价格标文件内的竞争性磋商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单一分别进行磋商：内容主要是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磋商明确各供应商符合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完全响应磋商内容后，要求其二次报价。如磋商内容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单一分别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告知所有供应商的项目二次报价，并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给出最终报价，同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

第五阶段：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技术标和价格标部分都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

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四、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商务技术和报价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商务技术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6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报价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40%（权重）**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商务技术分按算术平均值计算，分值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商务技术分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预成交人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价格标得分高者优先成交。

（2）若总分且商务技术分得分相同，则采取抽签的方式确定。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商务技术分：（6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1 | 业绩证明（10分） | 1.供应商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接的类似防水工程业绩，每有1份符合要求的合同，得2.5分，本项最高得10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1.合同复印件；2.与合同对应的部分发票复印件；3.竣工验收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全均不得分。】 | 10 |
| 2 | 项目施工管理及人员配置（12分） | 1.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具有建设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4分，本项满分4分。（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职称证书若不能显示其专业的，须提供职称评审材料或其他可以证明其专业的佐证材料。） 2.承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全程现场跟班作业的得4分，提供项目负责人现场跟班作业承诺函。3.拟派项目组其他成员（除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除外）（4分）：（1）配备专职安全人员，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并注册在本供应商单位的，得2分。须提供：专职安全人员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有效的安全员证复印件、其与本供应商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扫描件及社保机构出具的由供应商为其缴纳的开标当月或上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2）承诺安全员全程现场跟班作业的得2分，提供安全员现场全程跟班作业承诺函。如未提供专职安全人员证书或提供的专职安全人员证书不符合要求，此项承诺不予得分。 | 12 |
| 3 | 施工组织设计（38分） |
| 3.1 | 工程概况 | 对工程特点、施工条件、合同工期等作简要概述。方案内容全面，对工程内容特点阐述明确、施工条件描述详尽合理得3分；内容阐述基本全面、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2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3 |
| 3.2 | 施工部署 | 明确项目总体布置、施工组织结构、工程项目内容及分工、项目施工顺序等。内容全面科学、具有针对性得5分；内容较全面、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3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5 |
| 3.3 | 施工总平面布置 | 包括建筑物所处的周围的坐标，施工保护措施的搭设，材料堆放，水、电、路、主要施工机械布置，排水系统等。内容全面科学、具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较全面、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2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3 |
| 3.4 | 施工计划 | 施工网络计划图或施工进度横道图，评委根据用时长短、工序安排合理性等。内容全面科学、具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较全面、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2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3 |
| 3.5 | 主要施工方法 |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关健部位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技术措施、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本工程施工等。内容全面科学、具有针对性得8分；内容较全面、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5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2分；缺项得0分。 | 8 |
| 3.6 | 安全保证措施 | 安全目标，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具体安全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组织保障措施、安全保障体系、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技术交底、培训、高空作业措施（高空作业、脚手架搭设）等安全保证措施。内容全面科学、措施得当，具有针对性得5分；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3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5 |
| 3.7 | 工期保证措施 | 工期目标及工期保证措施。内容全面科学、措施得当，具有针对性，得2分；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1.5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2 |
| 3.8 | 文明施工措施 | 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防火、工地文明管理制度，减少施工扰民的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等措施。内容全面科学、措施得当，具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2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3 |
| 3.9 | 质量保证措施 | 质量目标，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具体项目中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全面科学、措施得当，具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2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3 |
| 3.10 | 应急预案 |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面对突发事件如自然灾害、重特大事故、环境公害及人为破坏的应急管理、指挥、救援计划等；方案内容完整、可行，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3分；方案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得2分；内容粗略，针对性有所欠缺得1分；缺项得0分。 | 3 |
| 合计 | 60 |

（二）报价分：（40分）

1.**本次项目最高限价：46万元，超过限价作无效响应处理**。

2.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分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40%×100**

**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相差悬殊，磋商小组一致认为得分畸低者没有实质性响应的。

8.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9.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10.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2.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况。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八、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南通博物苑-资讯-招标信息栏”公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授予**

一、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0天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四份、供应商两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履约，成交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人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供应商串通或要求成交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六、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七、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当事人。

2.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磋商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招投标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磋商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审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招标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磋商被授权人送达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审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审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本区域内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采购人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七、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电子版四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3.供应商提供有效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

4.供应商提供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5.供应商提供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复印件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复印件。

6.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7.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附件）。

8.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附件）。

**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现场勘察函（格式参见附件）；

2.磋商文件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3.磋商文件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

**三、报价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附件）；

2.磋商响应报价表（格式参见附件）。

3.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参见附件）。

**四、响应文件电子版（单独密封）**

响应文件电子版需将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的正本盖章后扫描一份存于U盘中，单独密封递交。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博物苑：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该磋商活动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活动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准备好，参加开标。**

**2.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博物苑：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磋商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活动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准备好，参加开标。**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博物苑：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没有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博物苑：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 （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活动进行响应。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磋商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本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现场勘察函**

南通博物苑：

依据贵单位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我方已于2025年 月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现就现场勘察情况做如下承诺：

1.经现场勘察，我方已熟悉与该项目相关的具体工作量、施工现场现状、施工环境、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所有情况。

2.我方承诺自行承担本次现场勘察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勘察现场的相关责任和风险。

3.我方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南通博物苑：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同意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

7.**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7.磋商响应报价表（首次）**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磋商响应报价** |
| **南通博物苑屋面保养维护工程** |  元大写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2）本项目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附属工程、临时工程、人工费、主材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辅材、运输、保险、装卸、搬运费、技术措施费、机械进出场费、各项措施费、保管费、成品保护费、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损耗、管理费、利润、国家税务部门规定的各项税金；原材料的涨价及政策性调整等风险费；相关伴随服务以及质保、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即本项目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以及免费质保期内的服务费用等包含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另结其它任何费用。

**注：最终报价将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

**8.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施工说明 | 工程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一、文保建筑屋面保养** |  |  |  |
| **1.濠南别业** |  |  |  |  |
| 1 | 天沟清理 | 天沟清理132.6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 | 132.6m |  |  |
| 2 | 落水管疏通 | 落水管疏通、部分墙体补漏等。 | 1项 |  |  |
| 3 | 刷氟碳漆 | 原有屋面压型钢板瓦刷氟碳漆1071㎡，如有损坏选原有规格、尺寸、样式修补。 | 1071㎡ |  |  |
| 濠南别业小计 |  |
| **2.中馆** |  |  |  |  |
| 4 | 刷氟碳漆 | 原有天沟铁皮处刷氟碳漆53.04㎡ | 53.04㎡ |  |  |
| 5 | 瓦屋面 | 瓦屋面16.5㎡，做法为屋面小青瓦局部损坏，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 16.5㎡ |  |  |
| 6 | 天沟清理 | 天沟清理53.04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 | 53.04m |  |  |
| 7 | 落水管疏通 | 落水管疏通。 | 1项 |  |  |
| 中馆小计 |  |
| **3.北馆** |  |  |  |  |
| 8 | 瓦屋面 | 瓦屋面306㎡，更换破损瓦片，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漏点防水修复。 | 306㎡ |  |  |
| 9 | 天沟清理 | 天沟清理81.6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 | 81.6m |  |  |
| 10 | 落水管疏通 | 落水管疏通。 | 1项 |  |  |
| 北馆小计 |  |
| **4.藤东水榭** |  |  |  |  |
| 11 | 瓦屋面 | 瓦屋面122.4㎡，做法为屋面破损小青瓦更换，再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漏点防水修复。 | 122.4㎡ |  |  |
| 12 | 局部维修 | 局部维修，飞檐等部位维修。 | 1项 |  |  |
| 藤东水榭小计 |  |
| **文保建筑屋面保养合计** |  |
| **二、其他配套建筑屋面防水修缮** |  |  |  |
| **5.新展馆及行政楼** |  |  |  |  |
| 13 | 拆除原有屋面防水卷材 | 拆除原有屋面防水卷材756.51㎡。 | 756.51㎡ |  |  |
| 14 |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756.51㎡。 | 756.51㎡ |  |  |
| 15 | 天沟清理 | 天沟清理403.92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共5个建筑物天沟。 | 403.92m |  |  |
| 16 | 屋面瓦更换 | 屋面瓦更换6㎡，屋面瓦破损、变形、老化处更换瓦，样式、材质、规格同原有一致。 | 6㎡ |  |  |
| 17 | 地面排水沟、管道清理等 | 地面排水沟、管道清理，并做防水涂料、墙面维修、办公室部分地板更换等。 | 1项 |  |  |
| 新展馆及行政楼小计 |  |
| **6.库房** |  |  |  |  |
| 18 | 屋面瓦更换 | 屋面瓦更换306㎡，做法为屋面瓦拆除，铺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再按原有屋面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 306㎡ |  |  |
| 19 | 天沟清理 | 天沟清理91.8m，天沟清理、疏通、补漏，刷2mm厚聚氨脂防水涂料。 | 91.8 |  |  |
| 20 | 落水管疏通，窗台补漏等 | 落水管疏通，窗台补漏等。 | 1项 |  |  |
| 库房小计 |  |
| **7.谦亭** |  |  |  |  |
| 21 | 瓦屋面 | 瓦屋面306㎡，做法为屋面小青瓦更换，铺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 306㎡ |  |  |
| 22 | 局部保养 | 局部保养，飞檐等部位修复。 | 1项 |  |  |
| 谦亭小计 |  |
| **8.园林楼** |  |  |  |  |
| 23 | 瓦屋面 | 瓦屋面306㎡，做法为屋面小青瓦更换，铺3mm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再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 306㎡ |  |  |
| 24 | 瓦屋面 | 瓦屋面10㎡，做法为屋面小青瓦局部损坏，按原有屋面小青瓦的样式、材质、规格重新布置。 | 10㎡ |  |  |
| 园林楼小计 |  |
| 其他配套建筑屋面防水修缮合计 |  |
| **三、其他** |  |  |  |
| 25 | 屋面拔草、清理等 | 其他建筑（南馆、东馆）屋面拔草、清理。 | 1项 |  |  |
| 26 | 其他建筑物的保养及维修 | 其他建筑物的保养及维修（面积约300㎡）。 | 300㎡ |  |  |
| 27 | 垃圾外运 | 所有建筑垃圾外运，运距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 1项 |  |  |
| 其他合计 |  |
| 本项目总计（人民币大写： ）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